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3年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3年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单位预算表**

（一）2023年县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3年县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3年县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3年县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3年县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3年县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3年县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3年县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3年县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2023年县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承担普通国省道公路、道路运输、交通物流、站场等专项规划编制的行政辅助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推动交通产业发展工作。

2.承担普通国省道、农村公路、道路运输年度建设计划编报工作。

3.承担普通国省道、县道公路养护工程、安全设施防护工程、站场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承担公路养护工程、安全设施防护工程、站场建设项目技术审查、工程交（竣）工验收及决算管理的事物性工作。承担公路、道路运输行业新能源、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工作。

4.承担普通国省道、县道公路养护管理、抢险、抢通、应急救援、突发事件处置、应急抢修、应急抢险演练等工作。

5.承担公路养护管理的具体工作。承担公路普查、交通

量调查、养护生产技术培训、技术指导等工作。协助推进农村公路建设和管理工作。

6.承担公路、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管理和应急处置、交通

战备的行政辅助工作。承担普通国省道公路和桥梁、隧道等结构物安全运行工作。

 7.承担公路、道路运输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和服务质量监测、评估工作。承担道路运输市场运行监测的具体工作。

8.承担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货物运输、道路客货运站场、汽车租赁行业管理的行政辅助工作。承担行业转型升级、城乡客运一体化、公交优先发展战略及巡游出租车与网约车统筹发展的推进工作。

9.承担机动车维修、营运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机动车驾

驶员培训行业管理的工作。协助道路运输行业从业人员队伍建设指导工作。

10.承担普通国省道公路标志标线管理、指路体系建设和路域环境管理的行政辅助工作。承担普通国省道公路路网运行监测和ETC发展工作。

11.承担普通国省道公路、道路运输生态环保、信息化

和数字化建设、智慧公路和智慧运输体系建设的具体工作。

12.完成县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部门预算包括：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本级预算。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内设八个科室：综合管理科、乡村公路科、养护管理科、工程建设科、应急安全科、运输管理科、维修驾培科、数字信息科。

 **二、2023年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收支总预算6455.76万元。

（二）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6455.7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76.17万元，下降9.48%，主要是项目资金收入减少。

其中：上年结转801.25万元，占12.4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654.51万元，占87.59%；

（三）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6455.7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76.17万元，下降9.48%，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4.9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0.21万元、交通运输支出5843.0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7.58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2356.71万元，占36.5%；日常公用支出307.84万元，占4.8%；项目支出3791.21万元，占58.7%；

结转下年0.00万元。

（四）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455.76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6455.76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4.9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0.21万元、交通运输支出5843.0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7.58万元。

1. 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455.7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76.17万元，下降9.48%，主要是项目资金拨款减少。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4.94万元，占3.3%；卫生健康（类）支出210.21万元，占3.3%；交通运输（类）支出5843.04万元，占90.5%；住房保障（类）支出187.58万元，占2.9%；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128.95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公路养护与应急保障中心事业在编人员交纳养老保险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64.48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公路养护与应急保障中心事业在编人员交纳职业年金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1.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公路养护与应急保障中心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事业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10.21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公路养护与应急保障中心事业人员交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用。

（5）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617万元，主要用于县道、乡道、村道的公路养护，对农村公路进行洁化美化，提升路容路貌。

（6）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2073.34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及公路养护与应急保障中心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7）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2026.57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国省道及农村公路项目建设及养护支出。

 （8）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1126.14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农村公路低等级提升项目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87.58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干部职工交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664.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56.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307.8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邮电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6.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8万元，下降22.22%，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3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0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以及2022年无因公出国(境）事项。

 2.公务接待费：2023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15.71%。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兄弟县市来缙、乡镇（街道）党委政府来中心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协调工作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接待的人次减少。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1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25.3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与上年执行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未安排车辆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9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5.34%，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费用减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2.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1.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1.00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5辆，其中，省部级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5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4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缙云县交通运输发展中心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791.2万元，一级项目1个。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事业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指公路养护支出。

18.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指公路运输管理支出和公路路政管理支出。

19.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20.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车辆购置税收入安排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